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第 11 屆第 3 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 日運適(四)字第 1150028047 號函備查

壹、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30 日（星期日）下午 3 時

貳、會議地點：育成蕃薯藤餐廳(臺北市建國南路一段 181 號)

參、主 持 人：穆閩珠會長、林召集人寶臨　　紀錄：金貴芳

肆、出席人員：應到 12 人

理事：張雷鳴、洪佳君、鄭舜平(請假)、沈啟賓、林錦城、陳國嘉、蕭淑卿(請假)、江志忠(請假)

監事：吳碧滿、何維華(請假)

實到人數：理事 6 人

監事 2 人

候補理事、監事：黃阿平、陳美玲、張梅英

總會人員：6 人

伍、主席致詞：

陸、報告事項：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P4-5)。

二、第十二屆會長、副會長、理事及監事選舉實施原則(P6-8)。

三、「帕拉游泳選手反映國家代表隊參賽及選拔作業疑義第 2 次專案稽核會議」紀錄(P9-15)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本總會行政組

案　由：審定本總會會員代表資格(附件一，P16)，提請討論。

說　明：依特定體育運動團體管理辦法第 46 條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為 13 個有效團體會員，17 位團體會員代表。

提案二　　提案單位：本會國際組

案　由：帕運、亞帕運教練獎金分配比例，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依績優身心障礙運動選手及其有功教練獎勵辦法第五條辦理：「前項教練獎助金分配比例，由推展身心障礙運動之特定體育團體（以下簡稱申請單位）於賽前一個月，依各該

有功教練對獲獎選手貢獻度，研訂獎助金分配方式，提經理事會討論通過後，報運動部備查。」

二、 培訓代表隊教練 80%，若有兩位以上，備戰或新秀所提出核備通過最後一位教練佔 50%，另 30%由 2024 帕運後所提出備戰或新秀核備通過教練平均分配。

理事、監事綜合討論：

一、洪佳君理事：以亞奧運跆拳道教練為例，帶隊教練雖有獎金 60%~70%，但長久擔任國家代表隊教練歸建後，本身培養的基層選手全部消失，造成越來越多的教練不願意擔任國家代表隊教練，希望能考慮獎金比例是否要提高。

二、黃阿平候補理事：現在新秀越來越多，指導教練大多沒有 A 級教練資格，但出國都要 A 級教練帶隊出賽，指出國這段時間就拿獎金 30%或 60%，恐引起基層教練反彈。

三、陳美玲候補監事：帕運沒有像奧運有完整的(總)集訓條件如：薪水制度、國訓中心吃、住等環境，所以要顧及基層教練，不能將高比例獎金就給帶隊出國的教練，因為他的貢獻度不夠。

四、洪佳君理事：現今講求運動平權，建議要滾動式調整。

五、沈啟賓理事：將來有身障國訓中心的話，或許比例就會不同，這是我們大家努力的方向。

六、會長：行政、落實執行時交選訓委員會通過。其他委員意見做為下次參考依據。

決　議：文字修正後通過。

一、帕運、亞帕運教練獎金分配比例如下表：

<table>
<tr><td colspan="3">教練獎金　100%</td></tr>
<tr><td rowspan="2">代表團執行教練 20%</td><td colspan="2">培訓階段教練 (80%)</td></tr>
<tr><td>最後階段培訓教練(50%)</td><td>其他階段培訓教練(30%)</td></tr>
</table>

二、後續參加賽事教練獎金比例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並經選訓委員會通過後於賽前一個月報部備查。

提案三　　提案單位：本會國際組

案　由：修正本總會選訓委員會組織簡則(附件二，P17-22)，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依運動部 115 年 3 月 4 日運適(四)字第 1150300497 號函辦理。

二、 應明定單項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利益迴避及會議紀錄程序等條文。

決　議：

一、 依據實務推動現況及新興運動種類尚未產生國家代表隊教練、退役八年內之選手等，以推廣過程中的實務經驗與窒礙難行建議，修正本總會選訓委員會組織簡則及選訓委員會各單項委員會運作原則(附錄) 。

二、 文字修正後通過。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第 11 屆第 3 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 簽到表

●會議時間：115 年 8 月 30 日(星期日) 下午 3 時

●會議地點：育成蕃薯藤餐廳(106239 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一段 181 號)

序號	姓名	職稱	簽到	備註
1	穆閩珠	會長	穆閩珠	
2	張雷鳴	副會長	張雷鳴	
3	洪佳君	理事	洪佳君	
4	鄭舜平	理事	請假	
5	沈啟賓	理事	沈啟賓	
6	林錦城	理事	林錦城	
7	陳國嘉	理事	陳國嘉	
8	蕭淑卿	理事	請假	
9	江志忠	理事	請假	
10	林寶臨	監事召集人	林寶臨	
11	吳碧滿	監事	吳碧滿	
12	何維華	監事	請假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第 11 屆第 3 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 簽到表

●會議時間：115 年 8 月 30 日(星期日) 下午 3 時

●會議地點：育成蕃薯藤餐廳(106239 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一段 181 號)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1	候補理事	黃阿平		
2	候補理事	陳美玲		
3	候補監事	張梅英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第 11 屆第 3 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 簽到表

●會議時間：115 年 8 月 30 日(星期日) 下午 3 時

●會議地點：育成蕃薯藤餐廳(106239 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一段 181 號)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1	代理秘書長	張富貴	張富貴	
2	副秘書長	詹淑月	詹淑月	
3	國際組組長	鍾耀堅	鍾耀堅	
4	國際組專員	楊秀花	楊秀花	
5	行政組組長	唐碧穗	唐碧穗	
6	行政組專員	金貴芳	金貴芳	